

## 屏東縣屏東市公所 函

地址：屏東市台糖街61號  
聯絡人：許惠珍  
聯絡電話：08-7560101#142  
傳真：08-7517996  
電子信箱：rivers9@ptc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市社字第1150006058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5100A115000605800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所修正「屏東縣屏東市重陽節敬老禮金發放自治條例」公告、令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條文全文各1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地方制度法第32條暨屏東縣屏東市民代表會第20屆第16次臨時會審議通過（115年3月13日屏市代議字第1150000079號函）。
- 二、旨揭修正案報請屏東縣政府備查。

正本：屏東縣政府、全國各鄉鎮市區公所(屏東縣屏東市公所除外)  
副本：屏東縣屏東市民代表會、本所各里聯合辦公處、本所社會課

